

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城乡建设和住房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城乡建设和住房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主要职责

1. 负责城市建设投资融资工作；组织编制城市建设年度投资计划，经区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城建项目预算的审核工作及区级城建投资（含城建资金、财政资金、政府提供保证的使用国债、国外贷款等基金）形成的城市基础设施、国有资产的产权管理。启动循环经济产业园二期、渭阳九路保障性住房等区域路网建设及园区主干路、次支路提升改造工程，完成东二环排水改造提升工程。完成42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年度任务；完成文卫路、昭慧东路、昭慧大道、鹿祥路等6条道路24万平方米病害处理及黑化改造工程，提升城市美观和品位；完成公共停车位建设823个，临时停车位430个，有效缓解我区停车难问题。

2. 负责全区房地产开发（含廉租房、经济适用房）建设工作；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负责全区商品房买卖合同及物业管理等业务备案工作；负责对区域内违反房地产管理秩序的行为进行处理。深入开展打击侵害群众利益违法违规现象，治理房地产市场秩序，坚决有力处置当代上品湾、滨河御园等“保交楼”项目，实现交付3956套；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西安联重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已完成该宗地工业园区的立项，正在进行

方案调整，项目建成后，将缓解我区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住房困难问题；全年廉租住房租赁补贴91户143人，发放资金约38万元；E类人才住房租金补贴42人，发放资金约13万元。

3. 负责全区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务管理，规范勘察设计市场，管理从业资质和执行资格；负责勘察设计市场准入和招投标管理；负责执行工业与民用建筑的抗震设计规范。

4. 负责建筑业管理、培育、规范建筑市场；贯彻国家有关建设方面的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制定具体规定和实施办法，并监督执行；负责建筑安装、建筑装饰行业管理；负责建筑业市场准入；负责工程建设报建、建设工程招投标、建设标准定额、工程造价和建设监理工作；负责工程质量、施工安全监督；负责工程建设行政执法监察工作；负责建筑工程起重机械管理及质量安全监督申报管理工作；负责建筑行业劳保统筹。全区当前监管项目59家，全部安装建筑工地信息网络平台，实时监管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制度；组织安全生产专项行动检查16次，迎接上级督导检查10次；累计检查项目152次，下发专项检查表82份、安全问题整改通知单38份、停工通知单11份，查处安全隐患共210处，全部整改到位。

5. 负责城市建设档案管理。

6. 负责制定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计划，组织重大科研项目攻关和科技成果应用推广；负责建筑节能、墙体材料革新工作；负责城市化进程的协调管理和城市数字化工程工作；负责建设行业科技教育工作。

7. 负责全区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的建立与分配管理工作；负责全区保障性住房资格审核和档案管理工作。

8.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本单位依据三定方案内设机构包括：

1. 办公室。

主要职责是负责局机关政务工作的组织协调、文电处理、重要文稿起草、对外联络、新闻宣传工作；负责局重要会议的组织与协调；负责管理局机关机要、文档、财产、车辆、保卫工作，负责局人事调配、机构编制、劳动工资、考核、奖惩、干部档案、外事、社团和离退休干部的管理工作；负责局属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聘和继续教育工作；制定全区建设人才教育培训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区人大代表建议议案、区政协委员提案的办理；负责内保治安工作；负责重点项目督办；负责受理法规管辖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负责组织实施全局党的基层组织建设；负责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及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全局职工业余文化工作，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负责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负责信访接待工作；负责工、青、妇等群团组织工作；负责制定学习计划，政治业务学习和党员民主生活会工作；协助党委抓好党建工作，建立党员档案管理，发展新党员，壮大党员队伍，完成年度党费收缴工作。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财务管理的政策和规定，加强财务工作管理，负责局机关并指导局属事业单位的财务工作和劳动工资工作；负责内部财务审计工作；负责局机关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负责医疗保险工作；负责局机关养老保险工作；负责编制局行政、事业活动经费预算、核算和财务资料的报送。

2. 城市建设管理科。

主要职责为：贯彻执行城市建设、停车场、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编制城市建设年度投资计划；负责城市建设统计工作；组织城建项目库储备与管理；编制年度公共停车场建设计划；负责公共停车场建设优惠政策的落实；执行地下综合管廊和海绵城市管理相关法规、规章和配套政策；制定地下综合管廊和海绵城市中长期建设计划和年度建设计划，并推进落实；负责地下综合管廊和海绵城市建设项目调研、论证、建设和运营工作；承担区地下综合管廊和海绵城市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3. 工程管理科（招投标管理办公室）。

主要职责为：贯彻执行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负责规划区范围内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管理工作；负责城市建设项目调研、组织、督导、论证、可研、选址工作；负责城乡基础设施项目的前期方案审查、施工图审定和技术管理工作，参与全过程变更签证；负责城市道路、城市照明、城市桥涵（含人行天桥）等城乡设施及其附属设施的项目建设和文明安全施工的监督、质量管理工作；负责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工程建设方案的制定、施工组织协调工作；按照区委、区政府及上级有关部门的要求提供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各项资料；组织城乡基础设施项目的验收和移交工作；负责城乡基础设施项目档案管理和移交工作。

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核准招标申请，认定招标单位或中介代理机构是否具备组织招标资格、招标方式是否符合规定；负责建设工

程项目报建；负责招标文件、评标报告、招投标情况报告的备案管理，监督开标、评标、定标；负责调解招投标活动中的纠纷，裁决有异议的定标结果；负责依法查处违反招投标规定的行为；负责会同有关部门监督承发包合同的签定和履行。

4. 建设工程消防管理科。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中省市关于消防工作的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制度、技术标准和管理办法；负责辖区范围内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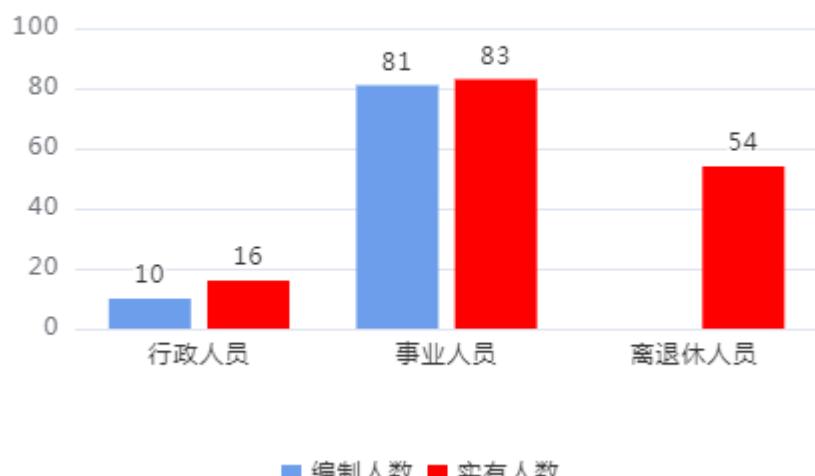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本级预算单位，编制2023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91人，其中行政编制10人、事业编制81人；实有人员99人，其中行政16人、事业83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54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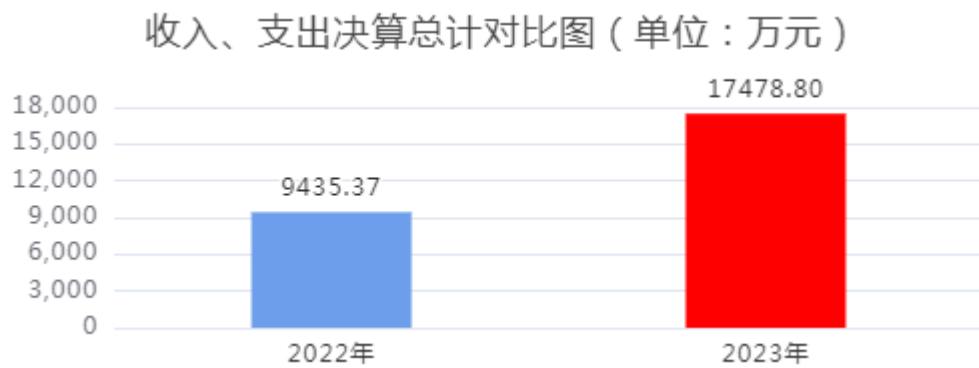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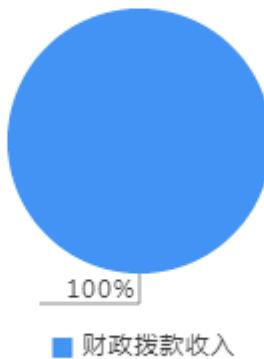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7,478.80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8,043.43万元，增长85.2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加快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工作，投资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7,478.8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478.80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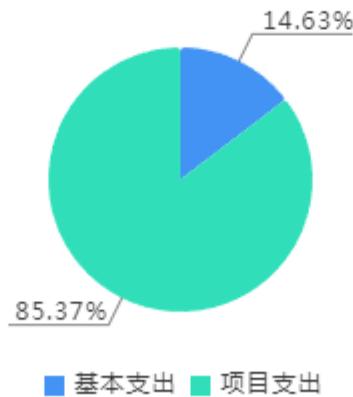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7,478.8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57.97万元，占14.63%；项目支出14,920.83万元，占85.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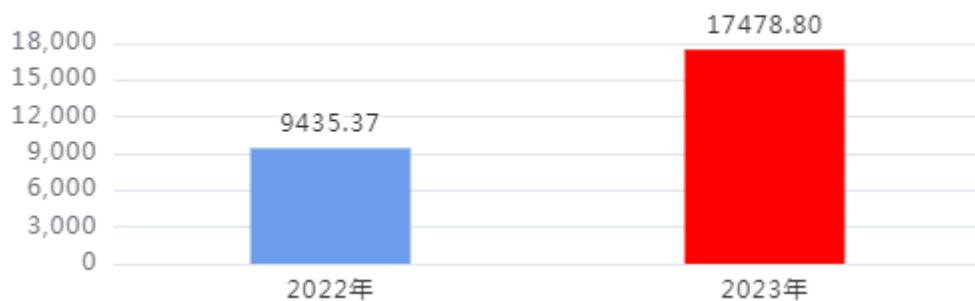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7,478.80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8,043.43万元，增长85.2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加快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工作，投资增加。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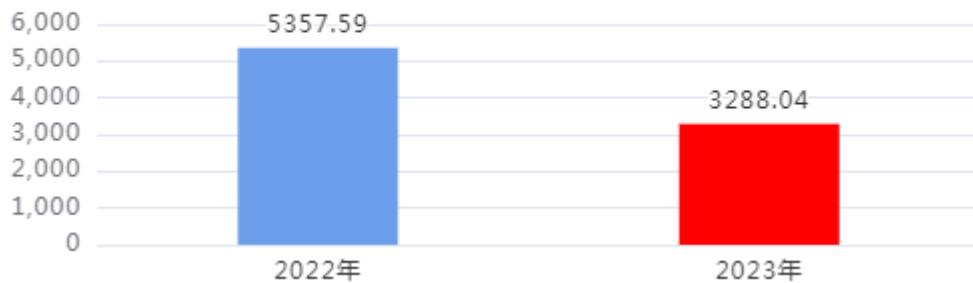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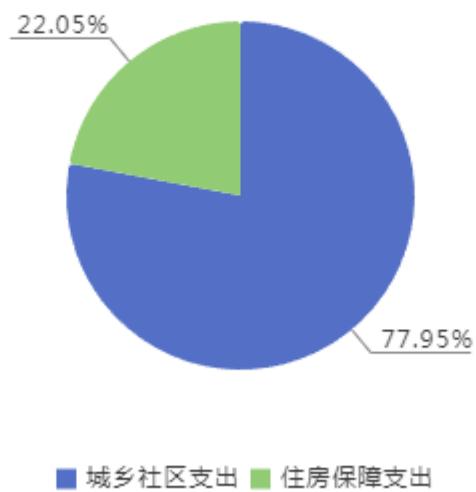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208.11万元，支出决算3,288.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14%。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8.8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069.55万

元，下降38.6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方针，压缩一般性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435.74万元，支出决算583.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3.8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行政建设资金。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1,372.68万元，支出决算1,979.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4.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14.68万元，支出决算27.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4.6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省市下达农村危房改造资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年初预算39.65万元，支出决算37.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3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央下达廉租住房租金补贴及E类人才补助资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368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老旧小区本年度建设资金主要来源于中省市资金。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住房租赁市场发展（项）。年初预算1,864万元，支出决算489.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2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进程缓慢。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13.36万元，支出决算171.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0.9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变动较大，单位职能改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557.9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2,379.7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178.1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14,190.77万元，支出决算14,190.7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19.97万元，主要用于：农房抗震改造。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14.70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危房改造。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本年支出决算100万元，主要用于：高陵区东方红路、鹿祥路、县门街、南街及东环城路沿街外立面整治项目EPC总承包。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97.75万元，主要用于：高陵区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

5.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10,000万元，主要用于：老旧小区改造。

6.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3,958.34万元，主要用于：老旧小区（背街小巷）提升改造工程、2019年高陵区村内道路修缮项目、高陵区东西六横路（渭阳五路）西段市政工程。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08.30万元，支出决算178.19万元，完成预算的164.53%。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52.09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一般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完成42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年度任务；完成文卫路、昭慧东路、昭慧大道、鹿祥路等6条道路24万平方米病害处理及黑化改造工程，提升城市美观和品

位；完成公共停车位建设823个，临时停车位430个，有效缓解我区停车难问题。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13251.08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0.47%。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1分，全年预算数17478.8万元，执行数1747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良好，能够较好完成单位职能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年初预算资金与实际需求资金差异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整合往年项目情况，以及当年单位资金，做好项目预算。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城乡社区建设工作	城乡社区建设工作	17478.80	17478.80		17478.80	17478.80		—	100%	—
	任务2									—		—
	任务3									—		—
金额合计				17478.8	17478.8		17478.8	17478.8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启动循环经济产业园二期、渭阳九路保障性住房等区域路网建设及园区主干路、次支路提升改造工程，完成东二环排水改造提升工程。完成42个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年度任务，完成文卫路、昭慧东路、昭慧大道、鹿祥路等6条道路24万平方米病害处理及黑化改造工程，提升城市美观和品位；完成公共停车位建设823个，临时停车位430个，有效缓解我区停车难题。					预期目标完成1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预算项目		106个		106个		20	2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99%		10	9		
		时效指标	按期完工率		100%		95%		10	9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17478.80万元		17478.8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我区经济发展		85%		80%		10	8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		3000个		200个		10	7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环境		90%		85%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95%		90%		5	4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1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老旧小区周边（背街小巷）提升改造工程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2023年老旧小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000万元，执行数10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3年完成52.03万平方米老旧小区改造计划，改造3714户，改造楼栋143栋，改造小区42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群众投诉较多。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开展宣传工作。

2. 老旧小区周边（背街小巷）提升改造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251.08万元，执行数1251.0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道路设计总长1898米，路面总面积27632.08m²。其中：鹿岭路：1127m，东街长260m，草市街总长511m。拆除旧路面、重新铺装沥青路面、两侧人行道铺装透水砖，修建盲道，更换路缘石；更换井盖和雨水箅子；铺设给水排水管道，修建给水检查井、雨水井及污水检查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工程实施期交通拥堵。下一步改进措施：做好宣传工作，规划备用路线。

3. 高陵区东方红路、鹿祥路、县门街、南街及东环城路沿街外立面整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00万元，执行数2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整治范围为西安市高陵区东方红路、鹿祥路、县门街、南街及东环城路沿街外立面，建筑物外立面改造总面积约为：83124平方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改造过程行人通行受到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强化管理，做好疏导工作。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鹿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10000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1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完成52.03万平方米老旧小区改造计划,改造3714户,改造楼栋143栋,改造小区42个。				完成预算目标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改造小区	42个	42个	15	15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99%	10	9	
		时效指标	按期完工率	100%	98%	10	9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10000万元	10000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我区经济发展	85%	80%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	500个	500个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环境	80%	8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80%	80%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老旧小区周边（背街小巷）提升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鹿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51.08	1251.08	1251.0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51.08	1251.08	1251.08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计划对鹿岭路(含南关北巷、南关南巷、南关巷)、东街、草市街(含盐店巷)等三个街巷的提升改造。道路设计总长1898米，路面总面积27632.08m ² 。其中：鹿岭路:1127m;东街长260m;草市街总长511m。拆除旧路面、重新铺装沥青路面、两侧人行道铺装透水砖，修建盲道，更换路缘石；更换井盖和雨水箅子；铺设给水排水管道，修建给水检查井、雨水井及污水检查井；更换路灯。粉刷墙体、规范门头牌匾设计、增加街景绿化等				完成预算目标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路面总面积	27632.08 m ²	27632.08 m ²	15	15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99%	10	9	
		时效指标	按期完工率	100%	98%	10	9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1251.08万元	1251.08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我区经济发展	85%	80%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	300个	280个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环境	80%	8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80%	80%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6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老旧小区周边（背街小巷）提升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高陵区鹿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2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2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项目整治范围为西安市高陵区东方红路、鹿祥路、县门街、南街及东环城路沿街外立面，建筑物外立面改造总面积约为83124平方米。(1) 东方红路：街道总长662米，改造建筑外立面面积12779平方米，重点改造外立面面积7905.8平方米，改造总面积20684.80平方米，改造30个建筑单体。(2) 鹿祥路：街道总长1524米，一般改造建筑外立面面积16970平方米，重点改造外立面面积9660平方米，改造总面积26630平方米，改造20个建筑单体。(3) 县门街：街道总长161米，改造总外立面面积5032.8平方米，改造6个建筑单体。(4) 南街：街道总长259米，改造总外立面面积6274.8平方米，改造10个建筑单体。(5) 东环城路：街道总长995米，改造总外立面面积24501.6平方米，改造90个建筑单体。			完成预算目标100%。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改造总面积	83124m ²	83124m ²	15	15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99%	10	9	
		时效指标	按期完工率	100%	98%	10	9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	2000万元	2000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我区经济发展	85%	80%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就业岗位	300个	280个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环境	80%	8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80%	80%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6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6912249。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88.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190.77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795.5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24.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13,958.3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478.8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7,478.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7,478.80	总计	60	17,478.8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478.80	17,478.8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95.51	2,795.5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63.08	2,563.08						
2120101	行政运行	583.38	583.3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79.70	1,979.7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4.67	34.6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9.97	19.97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4.70	14.7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97.75	197.7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0.00	1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7.75	97.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4.95	724.9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53.89	553.89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7.10	27.1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37.39	37.39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489.40	489.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06	171.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06	171.06						
229	其他支出	13,958.34	13,958.3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958.34	13,958.34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958.34	3,958.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478.80	2,557.97	14,920.8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95.51	2,386.91	408.6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63.08	2,386.91	176.17			
2120101	行政运行	583.38	583.3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79.70	1,803.52	176.1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4.67		34.6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9.97		19.97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4.70		14.7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97.75		197.7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0.00		1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7.75		97.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4.95	171.06	553.8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53.89		553.89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7.10		27.1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37.39		37.39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489.40		489.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06	171.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06	171.06				
229	其他支出	13,958.34		13,958.3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958.34		13,958.34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958.34		3,958.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88.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190.7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795.51	2,563.08	232.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24.95	724.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3,958.34		13,958.3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478.8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478.80	3,288.04	14,190.7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7,478.80	合计	64	17,478.80	3,288.04	14,190.7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288.04	2,557.97	730.0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63.08	2,386.91	176.1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63.08	2,386.91	176.17
2120101	行政运行	583.38	583.3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79.70	1,803.52	176.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4.95	171.06	553.8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53.89		553.89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7.10		27.1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37.39		37.39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489.40		489.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1.06	171.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1.06	171.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50.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1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05.63	30201	办公费	66.5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6.92	30202	印刷费	2.6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41.0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1.23	30205	水费	1.3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1.89	30206	电费	0.9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84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5.42	30208	取暖费	10.1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3	30211	差旅费	8.7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1.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9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4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9.49	30225	专用燃料费	1.5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06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46.1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8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13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379.78	公用经费合计					178.1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190.77	14,190.77		14,190.7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2.43	232.43		232.4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4.67	34.67		34.6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9.97	19.97		19.97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4.70	14.70		14.7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97.75	197.75		197.7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0.00	100.00		100.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7.75	97.75		97.75	
229	其他支出		13,958.34	13,958.34		13,958.34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3,958.34	13,958.34		13,958.34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958.34	3,958.34		3,958.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